

# 郑州市房地产管理局文件

郑房地〔2009〕47号

签发人：王万鹏

## 郑州市房地产管理局关于建立处理信访 突出问题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为了解决信访问题，进一步规范处理我局疑难案件等突出矛盾，我局建立信访突出问题联席会议制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会议方式

召开处理信访突出问题联席会议，应根据工作需要采用不定期方式进行。由局主要领导主持会议，局信访处负责召集会议，案件涉及的相关处室负责人及主管领导参加会议。

### 二、机构组织

成立郑州市房地产管理局信访突出问题联席会议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 王万鹏

副组长： 樊少楠 王长兴 王修安

成 员： 机关各处室、局属各单位一把手

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局信访处，主任杨展，副主任李金山。办公室具体负责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，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有关事宜。

联席会议办公室要设立案件专项工作小组。专项小组由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组成。各小组根据联席会议办公室要求开展工作。

### 三、工作职责

1、听取有关情况汇报，了解、掌握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的情况，研究对策，并提出建议。

2、安排部署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各类突发事件工作。

3、组织协调有关跨处室、跨部门、跨行业的信访突出问题。

4、明确包案领导、主办单位、协办单位、责任领导及责任人。

5、形成会议纪要，并由信访处负责督促落实。

### 四、工作范围

1、研究解决重大、疑难及典型的信访案件。

2、对影响面较大、具有导向性的案件，及时提出解决对策。

3、对跨行业的案件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1、机关各处室、局各属单位，每月要根据案件情况、工作需要召开一次处理信访突出问题专项小组会议，研究解决信访突出问题。

2、专项小组应严格执行联席会议的决定，积极协调，并做好信访人稳控工作，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反馈意见。

二〇〇九年五月十八日

